

证券代码：837758

证券简称：宏天信业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北京宏天信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2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波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大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8,183,20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02%。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613,51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36%。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及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基于自身战略发展以及业务发展情况的综合考虑，经审慎研究决定，拟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及拟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8,183,2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一	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及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100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田浩森、张奥申

(三) 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北京宏天信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23 日